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施政報告(3 月份)

資料截止日期：113 年 3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13 年 3 月 31 日

重要施政成果

財務管理

參與財政部 113 年 3 月 19 日「推廣地方政府發行永續發展債券會議」，分享本府永續發展債券發行經驗

財政部於 113 年 3 月 19 日召開「推廣地方政府發行永續發展債券會議」，本局就本府率先發行永續發展政府債券之社會責任債券面臨之困難及障礙、因應解決之策略、發行債券類別之評估、發行流程之簡化及發行效益等議題於會中分享本府經驗，提供中央及各地方政府未來辦理永續發展政府債券發行作業參考。

菸酒暨稅務管理

邀請本府財政組市政顧問蒞臨指導市政議題 圓滿成功

本局胡曉嵐局長於 113 年 3 月 20 日邀請本府財政組市政顧問蒞臨指導「建立市有不動產參與危老重建之協議合建價值查估機制」及「強化動產質借處之社會關懷功能」等議題，與會顧問提供許多寶貴的專業意見，將作為市政政策參考。

胡局長表示，112 年 12 月 6 日公布增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第 5 條之 1，公有財產以參與重建為原則。為加速本市危險及老舊建築重建，建立市有不動產參與重建之價值查估機制刻不容緩，爰特別針對此議題進行深入討論。此外，本局所屬動產質借處為強化社會公益，已實施包括優惠差別利率、發放祝福金等多項措施，未來仍希望可以更強化社會關懷功能，因此廣納各界意見。

本次會議，胡局長除向與會顧問宣傳 2025 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訊息外，另向市政顧問介紹 3 項新創亮點措施，包括 113 年 1 月 10 日掛牌發行永續債之社會責任債券 25 億元、財政局引入民間創意投入市有土地綠美化及所屬稅捐處提供稅務視訊服務結合全功能櫃檯，會議圓滿成功。

重要施政成果



金融管理

舉辦「113 年度臺北市政府促參專題教育訓練」

配合中央促參 2.0 政策大幅度修法，為積極推動公私協力及提升本市公共建設服務品質，本局於 113 年 3 月 6 日委託亞太公私合夥建設發展協會舉辦「113 年度臺北市政府促參專題教育訓練」，主題包含：「政府如何運用促參 2.0 吸引民間投資—以長照設施為例」、「綠色循環（全臺第一座雙向充電樁示範應用案場）」、「財務計畫審查要點及商業模式解析」等議題，透過講師們宏觀的角度提供實務經驗及推動建議，強化府內同仁促參專業法令知識及財務計畫實務操作能力。



公產管理

辦理本府各機關學校財產管理自行檢核作業

為落實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年度財產檢查及內部控制自行查核，瞭解財產管理情形，本局函請各管理機關依「臺北市政府 113 年度財產檢查（含內部控制）紀錄表」所列檢查項目，逐項自行檢核填列辦理情形，本局並於 113 年 3 月間依各管理機關填復紀錄表辦理複核作業。經檢視檢核結果不符規定者，將請各機關學校依規定檢討改正，以加強本府各機關學校對財產之有效管理及規劃運用，健全本府財產管理內部控制制度。

重 要 施 政 成 果

非公用財產管理

公開標售市有不動產，以挹注市庫收入

為多元利用都市更新分回之房屋，本局於 113 年 3 月 29 日辦理本市大安區復興南路 2 段 210 巷 10 號等 9 處市有不動產標售開標事宜，並標脫本市中正區杭州南路 1 段 71 巷 18 號 8 樓(含 1 席獨立停車位)及本市中山區新生北路 2 段 53-2 號 B3-147、148 平面停車位等 3 處市有不動產，挹注市庫收入合計新臺幣 1 億 619 萬 1,123 元。

非公用財產開發

本府主導「臺北市大安區辛亥段四小段 188 地號等 22 筆土地公辦都更案」舉行簽約典禮

本主導案實施者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與出資者將捷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出資暨協助實施都市更新契約，並於 113 年 3 月 18 日舉行簽約典禮，期以大面積公有土地都市更新共創優質宜居環境。



支付業務

編製本府支付業務年報函送財政部統計處

完成編製臺北市政府 112 年度支付業務年報並於 113 年 3 月 11 日函送財政部統計處。